

簡明中國通史

上

高級中學第一學年暫用教本

簡明中國通史

呂振羽著

簡明中國通史（上冊）

著者

呂振羽

出版者

東北書店

發行者

東北書店

經售者

各地

東北

書店

分支店及代銷處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四月出版

安·二〇〇〇〇

序

本書是爲一般自學青年及中學與大學一二年級學生而寫的。原擬把引證的話，一律譯成口語，旋以匆卒定稿，未能如願，請讀者原諒。

爲敍述的簡便，對本國史上許多曾引起爭論的問題，都未加論辯，僅依目前多數人公認的較正確的結論來敍述。

原先擬分爲原始公社制、奴隸制、初期封建制、專制主義的封建制、半殖民半封建制各篇；旋爲遷就讀者傳統的歷史觀念，改成年代記的敍述法。但從內容上去看，階段的脈絡还是很明白的。

全書共十五章，分上下兩冊，上冊共十一章，下冊共四章，我期望全書能在半年內與讀者見面。

我的寫法與從來的中國通史著作，頗多不同；最重要的，第一、我是把中國史作爲一個發展的過程在把握。第二、我注重於歷史的具體性，力避原理原則式的敍述；和抽

象的論斷。第三、我儘可能照顧中國各民族的歷史和其相互作用，極力避免大民族中心主義的觀點滲入……。不論我是否達成了這個願望，但我認為應該以此作為寫通史的基本觀點。

末了，本書的缺點甚或很多，希望讀者與學術先進指教。

一九四一·二·二八·重慶。

(一) 本書第一分冊脫稿後，我便忽促離開重慶沒能續寫下去。以後朋友們和書店方面再三催我完稿，並說讀者紛紛催問。而我由於時間限制，未能如願。現乘養病的一點時間，勉強寫成這部分。但由於時間限制，不只沒能復寫、三寫，連修改也沒來得及，粗枝大葉以至錯誤，在所不免，期待讀者指教和原諒。他日如有時間和條件，當復寫一次。鴉片戰爭以後的部分，俟手邊有適當材料時當抽空完稿。

(二) 原來打算對每個朝代，先分析總的形勢特點，檢討其時的方針政策，敍述社會全面的發展過程，並說明其方針政策的得失。想在這方面對讀者有所幫助。也因時間和手邊材料限制，未能完全如願。

(三) 我的基本精神，在把人民歷史的面貌復現出來；但這是一種嘗試，還不能不期待讀者的幫助。我雖然研究過中國史，但自問所知有限；任何人都有其所知道的歷史事實和好的見解為我所不知道，所沒有的。我想即那些很高明的史家，恐怕也是這樣

，何況我呢。

(四) 關於公歷紀年，因手邊材料不够，僅憑勉強折算，可能有差錯。

(五) 這本東西，可說是江明和我共同努力的產品；尤其是文藝部分，材料是她搜集的，意見也主要是她提出的。其次，繼周兄幫我找材料，也提過一些可貴意見，應向他誌謝。

一九四八·二·六 著者。

目 次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中國的地理疆域和人口.....一
- 第二節 中國人種的起源和華族的形成.....五
- 第三節 中國民族的構成.....一〇

第二章 圖騰制度時期

- 第一節 「燧人氏」「鑽木取火」.....一七
- 第二節 「伏羲氏」「教民漁畋」.....二一
- 第三節 圖騰崇拜.....二六

第三章 氏族制度時期

- 第一節 「神農製耒耜」「教民農作」

第四章 殷代的奴隸所有者國家(公元前一七六六—一三三九年)

第一節 「成湯革命」	三七
第二節 「伊尹放太甲」	五六
第三節 「盤庚遷殷」	六三
第四節 「殷紂亡國」	六〇
第五節 殷代的戰爭 政治疆域 婚姻制度	六七
第六節 殷代的宗教 哲學 科學 文藝	七一
第五章 西周(公元前一一一一七七〇年)初期封建制度的成立	
第一節 「武王革命」	七六
第二節 「管蔡以武庚叛」	八一
第三節 「豐王中興」	八四

第六章 諸侯稱霸的春秋時期(公元前七七〇—四〇二年)

- | | |
|---------------|-----|
| 第一節 齊晉秦楚吳越起稱霸 | 九一 |
| 第二節 莊園制度的發展 | 一〇〇 |
| 第三節 等級制度和宗法制度 | 一〇四 |
| 第四節 倫理和哲學 | 一〇九 |

第七章 「七雄」並峙的戰國時期(公元前四〇三—二二一年)

- | | |
|-------------------|-----|
| 第一節 秦楚齊燕韓趙魏「七雄」並峙 | 一一四 |
| 第二節 合從和連橫運動 | 一一八 |
| 第三節 由莊園制到郡縣制的演進 | 一二六 |
| 第四節 身分制度和宗法制度的演進 | 一三二 |
| 第五節 宗教 哲學 科學 文藝 | 一三六 |

第八章 進入專制主義封建制的秦朝(公元前二二一—二〇七年)

第一節	秦始皇的統一事業	一四四
第二節	「名田」制度	一四八
第三節	「郡縣」制度	一五〇
第四節	「二世而亡」	一五三
第五節	結語	一五七

第九章 專制主義封建制發展的兩漢時期（公元前一〇六—公元二一九年）

第一節	「漢承秦制」	一五九
第二節	經濟發展情況	一六四
第三節	階級矛盾的發展	一七四
第四節	兩漢的對外戰爭	一九〇
第五節	哲學 宗教 科學 文藝	二〇二
第六節	結語	二一四

第十章 專制主義封建國家統一的分裂——三國時期(公元二二〇—二六四年)

第一節 群雄割據定三分	二一七
第二節 罷漢	二二五
第三節 東吳	二三一
第四節 曹魏	二三四
第五節 結語	二四〇

第十一章 由民族混戰到外族侵略的兩晉南北朝時期(公元二二六

四——五八八年)

第一節 西晉的統一與華北淪亡	二四二
第二節 經濟情況的變化	二四五
第三節 階級矛盾和民族矛盾的發展(一)	二六〇

第四節	階級矛盾和民族矛盾的發展（二）	二七四
第五節	制度 哲學 宗教 科學 文藝	二八六
第六節	結語	三〇〇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中國的地理疆域和人口

中國位於亞洲東南，瀕太平洋東岸，有黃海、東海、南海等領海，
海岸線東起渤海南達東京灣。東北以鴨綠江、圖們江、興凱湖、烏蘇里
西和積蒙古人民共和國；西以葱嶺塔爾巴哈台山界蘇境中亞細亞和印度；西南
沿喀喇崑崙山界印度；南以喜馬拉雅山脈、雲嶺山脈、勾漏山脈界印度、尼泊爾、不丹
、哲孟雄、緬甸、安南。

國土南北縱延四千四百餘公里，東西廣袤五千二百餘公里；總面積九、六七三、五
五八平方公里，佔世界陸地總面積十四分之一，亞洲四分之一；本邦國土之廣，僅次於

蘇聯，爲亞洲第一大國，這種廣袤國土面積的形成，也經過了一個矛盾發展的久遠過程。

耕和地。七萬四千一百萬畝（皇朝文獻通考），十九世紀中葉爲十萬萬畝左右（富源。陳恭祿·中國近代史），「七七」前估計云仍在十萬萬畝以上，僅較十九世紀中葉略有增加（這在一方面由於許多新墾地未加測量，一則由於荒地的增多）。一般估計可耕地佔全面積百分之二七，但這僅是一種最低的估計——近中有人估算全國尚有六至七萬萬畝可耕荒地。

揚子江、黃河、珠江、松花江流域的沃野，是中國最富饒的農產區域；其他西北和西南廣袤的未墾處女地（如新疆一省，面積約十二倍於浙江，其天山南路的土壤和氣候等自然條件，據云亦近似江南），也都蘊藏着無限的農林富源。各種植物食料和原料，除少數只宜於熱帶的植物外，我國都能够生產或可能栽植。

各種金屬和礦物燃料等地下富藏，均相當豐富——最豐富的有煤鐵等，特種金屬有鋨銻等，近來並在各地發現相當豐富的石油礦；但我們對全部地下富藏，現在不特還沒有計劃的開發，且沒有進行過系統的科學測驗，照今日所已知的來說，煤鐵礦藏最豐富的區域，便是東北和華北。而煤鐵却是國家工業化的基本因素，所以說東北和華北是中

國國民經濟的命脈。

河北、山東、江、浙、兩廣、四川、關東等地的鹽產，能充分供給全國的食鹽，又是發展化學工業的優良條件。

中國的人口，「皇朝文獻通考」說：一七四九年（乾隆十四年）爲一千七百餘萬，一七八〇年（乾隆四十五年）增至二萬七千七百餘萬。……「東華錄」說：道光朝人口逾四萬萬；一九二三年（民十二）郵局估計全人口爲四萬一千一百萬；陳正謨估計一九二九年（民十八）的中國人口爲四萬八千五百餘萬。根據抗戰前南京政府戶口統計及各方面的估算，說今日全中華民族的人口約爲四萬五千萬左右，是比較可靠的。這對於全世界人口總數說，約佔四分之一弱，對於全亞洲說，佔人口總數二分之一弱，爲世界第一位人口衆多之國家。

國內人口的分佈，一九二三年郵局估計，說東三省面積三十六萬方哩，人口二千二百萬，新疆五十五萬方哩，人口二百五十萬，西藏四十六萬方哩，人口三百萬，本部人口三萬九千二百萬。據上海輿地學社近年發表的數字，謂西藏約五百二十餘萬，西康約一千三百八十餘萬，青海約四百五十九萬餘，新疆約三百五十餘萬，熱河約五百四十五萬，察哈爾約二百零一萬強，綏遠約二百十六萬，黑龍江約三百四十二萬，吉林約七百

萬，遼寧約一千五百二十七萬，甘肅約五百七十六萬，寧夏約七十餘萬，陝西約一千一百六十八萬，山西約一千八百三十萬，河南約三千一百餘萬，山東約三千二百五十餘萬，河北約三千一百餘萬，貴州約一千一百萬，雲南約一千零五十餘萬，廣西約一千二百二十五萬，廣東約三千五百十七萬，福建約一千六百九十二萬，四川約四千五百五十餘萬，湖南約三千一百五十三萬，湖北約三千五百萬，江西約二千六百萬，安徽約三千一百七十餘萬，浙江約二千零六十餘萬，江蘇約三千四百數十萬，此外旅外僑胞，則約有五千萬以上，這也是一個近似的數字。而人口密度，則以每方哩八百人以上之江蘇為最高。抗戰時期，人口移動率很大，但還沒有確切的統計。

而此民族人口之量和質上，是在不斷的發展着，變化着，人口的散佈狀況，也在不斷的變動着。易言之，這都是一个矛盾發展的歷史過程，通過了民族生存的鬥爭過程。因此說，中國今日是地大、物博、人衆的國家。而此地大、物博、人衆的優越條件的形成，並非由於自然的成長，而是通過了中華民族的祖先數千數萬年的鬥爭，即民族的群團生存鬥爭的歷史過程而來的。這是祖宗遺給全民族共有的遺產，我們不只要共同來承繼，更須一體堅持我們不侵犯他人一寸土地一分權利，也不讓他侵我我們一寸土地一分權利的原則來保障它。我們不應依賴這筆遺產，而只應如何團結組織此衆多的人口，去利用地大、物博的優越條件，去

結

語

人

衆

的

優

越

條

件

的

形

成

並

非

由

於

自

然

的

成

長

而

是

通

過

了

中

華

民

族

的

先

數

千

數

萬

年

的

鬥

爭

的

歷

史

過

程

而

來

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